

丁氏醫學叢書

漢法醫典

上海

英界泥城橋西靜安寺路三十九號

醫學書局發行

丁氏醫學叢書

漢法醫典

上海

英界泥城橋西靜安寺路三十九號醫學書局發行

民國五年五月付印
民國五年七月出版

(漢法醫典)

每部大洋一元

譯述者

無錫丁福保

總發行所

上海英界靜安寺路三十九號
醫學書局

分售處

上海棋盤街
文明書局

上海棋盤街
商務印書館

上海河南路

中華書局

各埠商務印書館

各埠文明書局

各埠中華書局

各省分售處



漢法醫典序

日本野津猛男先生。畢業於醫學專門學校。得醫學士。入醫科大學。傳染病研究所。胃腸病院等。研究醫學十餘年。深知漢醫有特効之方。可補西藥之所不及。於是訪求彼國之漢醫專家。井上香彥先生。得其五十餘年之經驗良方。編爲漢法醫典。其特異之優點。約有二端。漢醫方。充棟汗牛。探討匪易。此則選方僅百有七劑。漢醫書中。病名繁夥。眩人心目。此則僅列最普通之病六十餘種。撮取大綱。一目了然。其優點一也。以百有七劑之方。治六十餘種之病。如治絲然。密而不芴。如穿珠然。纍而必貫。如協律然。損益相生。如和味。然甘酸悉備。其效驗如形影之相隨。如桴鼓之相應。其優點二也。余以旬日之力。譯爲漢文學者。苟熱覽焉。未始非迷津之寶筏。歧途之老馬。學繡者金針之度也。民國五年七月丁福保仲祐識。

漢法醫典序



漢法醫典緒言

日本醫學士 野津猛男 著

無錫丁福保譯述

研究和漢醫法之始

著者在門司開業之時。英國之軍醫官阿來甫氏。亦在該地。患胃症。屢屢嘔吐。絕飲食者久矣。當此之際。阿來甫之弟。適爲船醫。與美醫寧馬氏協力治療。百施其術。嘔吐卒不能止。患者日益衰弱。有宣教師者。心竊憂之。乞診於余。當時已認患者爲不起之人。但求余一決其死生而已。余遂往診。寧馬氏等。遂將患者之症狀及治療之經過。一一告余。然余所欲行之。普通鎮嘔療法。兩氏均先我行之。故余對患者之病症。幾無下手之餘地。豈知此一瞬間。中余之胸中。忽有一治法發生。卽漢法藥之應用是也。余遂向兩氏曰。余

有一策姑試行之。余遂辭別歸家。檢查漢法醫書。製小半夏加茯苓湯。盛諸瓶內。令其服用。一二服後。奇效忽顯。嘔吐幾止。治療數日。竟回復原有之健康。至今半夏浸劑。遂爲一種之鎮嘔劑。先行于醫科大學。次及于各病院。與醫家。追想當日。余之應用小半夏加茯苓湯。乃偶然之事。決非倣鑒大學及其他之醫院也。然自偶然之着想。克奏厥功。余乃深知漢方醫術之不可全廢。而余之研究漢法之念。實始于此。

對于漢醫方之今昔感

余嘗思之。余之少壯時代。卒業于高等學校醫學部。頗以所學自豪。以爲泰西學術之一斑。得稍稍窺探之矣。由是應用于臨床。既可以救治患者。以爲彼漢法醫術。係粗疏之解剖學。無稽妄誕之生理病理論。浮誇之藥物說。其虛無飄渺如蜃樓海市。已達破壞敗滅之運命。不過爲前代之遺物而已。故余畢業歸家。見祖父所遺之漢代醫方及漢法醫書。陳列于書庫中者。往往

起不快之感。見鄉人之患病者。求治于漢法醫士。起可憫之念。然爾後之十餘年。在醫科大學及傳染病研究所。胃腸病院等。加以數多之臨床經驗。始知泰西醫術之不可全恃。漢方醫術之不可全廢也。由是前所嫌忌之漢法醫冊。自書庫中檢出。搜得小半夏加茯苓湯之處方。乃竟博可貴之功效。可謂一種之奇事也。余自得前述之效果後。對於老漢法醫。起欽仰之念。并擬刊行本書。使世人得窺漢法醫道之一斑。而希望今世之醫士及將來繼起者。均當應用漢醫方。且庶幾不致妄加非議也。

進步之新醫學與漢醫方之應用

今日醫學之進步。真可驚歎。其圍幽發微。幾靡不詳盡。有解剖、生理、病理、醫化、藥物等之精密研究。及細菌、微生物學之極大進步。因之而醫學之基礎始立。又雷錠、愛克斯光線、數多之血清療法、化學療法等。相繼發明。外科醫術進步亦極速。臨床治療上。遂有異常之勝利。西洋醫學。既有種種如上之

良果。漢法醫術。便全失其光彩。不能與之對抗。似無待言矣。由是世之研究醫學者。均以西洋醫學爲正宗。然以之治療疾病。未必能全無遺憾也。試觀今日之醫學。嚶嚶豫防。一麻疹。然果能完全達其目的乎。內科、小兒科等之服藥後之功用。與漢方醫術相比較。果何如乎。概言之。應用藥物之種類。範圍。幾難一定。治療成績之統計。殊未必滿足。由是而知。今日之新醫學。在治療上。亦未必能奏偉大之成績也。吾嘗考之。處今日之世界。除泰西醫術以外。于治療上研究奏效之良方。以之救治患病者。乃醫家當然之任務。則彼漢法醫方。非我國臨床醫家所當應用者乎。按雷錠或譯作銚。

有二千年歷史之醫學寶庫

漢法醫方。其學說之根柢。與今日進步之醫學。實不相容。中世漢醫方之病理學說。一本諸陰陽五行之空理。并以牽強附會之辭。荒誕無稽之說。加以文飾。真不值識者之一笑也。然其醫方之基礎。大抵出于實驗之結果。本諸

經驗而發達。四千年來之經驗。決非千言萬語之空論所可比。竟有重視之價值焉。至于我日本帝國二千年來之經驗。由無數前賢之研究思考而成。其所傳至今者。洵爲我日本漢醫方之圭臬。醫道家之寶庫也。今之爲醫士者。苟以日新之學理爲根據。開二千年來醫道之寶庫而益闡明之。不特有裨于日本醫學之發達。并于世界之醫學上。或有多數偉大之貢獻也。

醫學界中一奇異法之實驗醫方

前途遠大之希望。固屬別一向題。至于臨床上之小實驗。漢法醫方屢次能奏卓越之效果。此乃吾人所不能反對者也。余所深信之漢法老醫井上鴨灣翁。即用本書之方。經驗最多者。其臨床上所示之妙技。愈足堅吾人之信念。觀夫赤痢腸窒扶斯流行之際。翁曾治療數十名之患者。一一治愈。此外如盲腸炎。既化膿則必須開刀。學西醫者人人知之。今用漢方醫治。得由內服藥而化其毒。竟不必開刀也。如老者幼者及病衰者所生之十二指腸蟲。

亦可免絕食及其他之苦痛。藥物中毒之危險。亦可免矣。至于神經衰弱、喘息、百日咳、腳氣、疫痢、霍亂等之諸症。一一奏治愈之效能。此雖由于該氏之才學。亦實驗漢醫方之良結果也。老翁所應用之實驗醫方。在漢法醫家或研究漢醫方之人觀之。似無足奇異。至于未習漢法之醫士。讀德國醫書而未讀漢法醫書之醫師。對于平常之漢醫方。不得不目爲醫療界之一奇異良法。然應用此異法之漢法醫。至今日而日漸凋零。爲數甚少。此少數之漢法醫家。不曉西洋醫學之通則。通曉西洋醫之多數醫師。絕無漢方醫術之概念。同道而不相謀。使臨床上有效之一異法。泯沒無聞。實遺憾也。余本鴨灣翁之教示。將其秘錄與實驗輯成此書。一則表彰有力之異法。以資臨床家之應用。一則令二千年歷史之醫道寶庫。保存其書。使不至泯滅也。

本書以簡明爲主之特長

本書非爲漢法醫解釋漢方也。今日之醫師。受新醫學智識者。檢閱本書之

後。即可以應用漢醫方。故本書所記載者。乃最有效最簡明之漢醫方。此係著者苦心孤誼。若漫示多數之類似處方。以銜內容之豐富。則讀者之採擇不易。直害多而利少。考普通臨床醫典。各種疾病之原因、症候、豫後、及治療法等。一一詳述。至于本書著作之目的。其與普通臨床醫典之旨趣不同。專以簡明爲主。無益之記載。概刪除之。如是則檢閱本書之臨床醫家。非常便利。決無不得要領之苦矣。

本書內容中之備考

本書所掲載之處方。大抵表示其一回之用量。至于煎法、服量等。均不附載。易言之。煎法等雖每方皆有一定。然大同小異。決無過甚之懸殊。例如一回之總量。至多加入水一合五勺。煎煮後得六勺而已。又如一回之總量。至少加入水一合二勺。煎煮後得六勺而已。以此爲標準。當無大差。惟此等之一回量。以成人爲標準。除頓服一回之外。普通則一日內宜服三回。小兒服用

隨年齡而異。普通則七八歲以外者。將成人二回之服用量。于一日內分三回服之。七八歲者。將成人一回半之服用量。於一日內分三回服之。五六歲者。將成人一回之服用量。于一日內分三回服之。一歲以下之嬰兒。將成人一回量之半。于一日內分數回服之。

本書所揭示之藥品。指漢方醫所用之和漢藥而言。例如大黃一物。用日本藥局方所載之日本大黃。難收圓滿之效果。必須用陳舊之唐大黃（卽中國大黃）而後可。其他如藥品之良否、新舊之選擇。尤須注意。購用之時。必須向信用素著之藥舖購置。不可怠忽也。

漢法醫術之治療要則。與西洋醫術之治療要則。不特不相一致。時或有全相反對者。例如西洋醫術之對於腸窒扶斯、赤痢等。連用下劑之後。卽制止其便通。若漢方醫術則不然。連用大黃等之下劑以爲常。此卽全然相反之實例也。故以西洋醫術之治療法爲基礎。應用本書掲載之處方。不特不克

收豫期之效果。且意中大爲反對。洵可異哉。然使漢醫術與西洋醫術絕然不同之治療範圍之內。倘能本此書中所云一定之順序而應用之。亦大抵能收良好之結果也。詳言之。漢法治療法中之汗吐下三法。苟巧爲運用。與西洋醫術之要則不相一致者。雖屬不少。然于治療上。克奏良功。至于應用之妙諦。決非本書所能一一詳述也。

和漢藥中之草根木皮。今日之醫家。輕視者甚多。豈知草根木皮中。如巴豆、附子、烏頭等。往往有劇烈之毒性。使用此等藥品之時。當謹慎小心。分量不可錯誤。若用之分量失於過多。則隨藥物之性質。患者之體質及疾病之種類。而起瞑眩者有之。例如附子一物。應用之量過多。往往起痙攣或麻痺。其輕微之中毒。於口中卽起麻痺。由是論之。有此等劇毒作用之藥品。應用時非加以綿密之注意不可也。

治附子之中毒。煎黑豆而服之。最有效。又附子劑服用中。禁用醬油。就煎

法而論。附子不可長時煎煮。其他如大黃、沉香等煎煮之時間尤不可過久。

本書所揭示之各方。乃就各種疾病之應用上而記載。不述藥劑之效果。其分量係最普通之量。應隨病症而加減者不少。如人參、附子及巴豆等。視症狀之如何加減。尤多人參一物。自二三分爲始。如大下痢及子宮出血等。應用二三錢者有之。附子一物。自二三分以至五六分或五六分以上。本書無暇細述。臨床家應用此等藥品之際。細心斟酌行之可也。

本書之附錄

本書之中。如和漢藥之配合禁忌、十八反十九畏之歌、和漢藥之生理的比較分類、和漢藥劇毒藥表等。均採自他書彙集而附記之。雖不甚重要。可爲讀者之參考焉。

本書實驗者之人格

本書之實驗者井上鴨灣翁氏。其人格之如何。應略述之。氏與著者生於同鄉之隱岐。闇齋派朱子學之造詣頗深。明治維新之前後。唱尊攘之大義。與同志論國事。鞠躬盡瘁。往來於死生之間。事平後隱于鄉里。從事醫業。五十年間以救濟民生爲心。此乃鄉黨所畏敬之人也。

譯者案。原書各病名下。不載症候。其理由已詳緒言。惟日本醫生一見日本病名。無有不知其病狀者。故可畧而不載。若吾國人則不然。見書內日人所定之病名。如胃加答兒、胃癌、腸窒扶斯之類。若不將各種病狀詳細註明。則閱者頗爲不便。故譯者凡遇各種病名。皆詳加案語。非故與原書之緒言相背。實因中日醫生之情形。各有不同也。

漢法醫典

目次

○急性胃加多兒	一
○慢性胃加多兒	二
○胃擴張並胃癌	二
○胃痙攣	四
○胃潰瘍並過酸症	五
○急性腸加多兒	六
○慢性並結核性腸加多兒	七
○十二指腸虫	八
○蛔蟲	九
○黃膽	九
○盲腸炎	十一